

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抽检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采购项目名称：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食品抽检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濮财市直磋商采购-2025-14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940000.00元（第一标包：314000.00元；第二标包：313000.00元；第三标包：313000.00元）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五、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内容：食品安全抽检及数据分析（详见“磋商文件”）。
- 2、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 3、服务期限：一年/标包
- 4、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 5、包段划分：本项目共 3 个包
- 6、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7、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政策规定，给予提供的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建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附件）。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公司成立不足一年的从成立之日算起）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声明文件（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以来任意三个月的缴纳税收凭据和社会保险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5）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格式自拟）；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濮财购【2022】9 号文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磋商文件格式），则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取得中国计量认证(CMA)和食用农产品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等项目检验的相关资质认定(CATL)。

3、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由评审小组在评审结束前通过评审系统在线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负责保留查询信息）。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同时不得分包，不得转包，（声明或承诺格式自拟）。

5、每个供应商可投报多个标包，但只能中一个标包；若同一供应商在多个标包评分中排名第一，则无条件按照标包序号采取“取前舍后”的原则推荐中标人。

八、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九、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

2、地点：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

3、方式：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注：首次进入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应首先办理以下事项：①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按照《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售价：0元

十、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9月2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开标室；

十一、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年9月2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濮阳市中原路与开州路交叉口向北50米路东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开标室；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响应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响应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pysggzy.cn/>（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响应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响应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30分钟结束），由于响应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响应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响应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4、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十三、联系方式：

1、采购人：濮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开州路68号

联系人：麻亚莉

联系电话：0393-6199599

2、采购代理机构：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濮阳市中原路与昆吾路交叉口向北100米

联系人：卢庆延

电话：13781333106

发布人：京延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5年9月12日